

2026 年自治区民政厅

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九、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拟订民政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自治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三）拟订自治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拟订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政策和标准；组织研究自治区行政区划总体规划思路建议，按照管理权限牵头负责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审核工作；确定、公布行政区划代码，指导行政区域界线勘定和管理工作；指导开展地名管理工作，负责区内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审核。

（五）拟订自治区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六）拟订自治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七）拟订自治区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八）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自治区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九）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

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拟订自治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促进自治区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自治区民政厅的预算包括：自治区民政厅本级预算及下属共8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纳入自治区民政厅2026年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
- 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救助管理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
- 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名标准化中心
- 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事业服务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 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
- 6.新疆静宁医院
- 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大学
- 8.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康乐报社

##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b>一、本年收入</b>	<b>127,995.77</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b>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b>	<b>91,258.29</b>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91,258.2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b>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b>	<b>34,979.00</b>	205 教育支出	32.75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34,479.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5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3.82
<b>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54.5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2.93
<b>4.财政专户核拨</b>		211 节能环保支出	
<b>5.单位资金</b>	<b>1,758.49</b>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975.00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448.8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334.69	217 金融支出	
<b>二、上年结转结余</b>	<b>598.62</b>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b>1.财政拨款结转</b>	<b>598.62</b>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3.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36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34.9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b>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b>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4,288.97
		230 转移性支出	111,175.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128,594.39</b>	<b>支出总计</b>	<b>128,594.39</b>

表 2

##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5			<b>教育支出</b>	<b>32.75</b>	<b>32.75</b>	<b>32.75</b>								
205	08		<b>进修及培训</b>	<b>32.75</b>	<b>32.75</b>	<b>32.75</b>								
205	08	03	培训支出	32.75	32.75	32.75								
207			<b>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b>	<b>863.82</b>	<b>149.03</b>	<b>149.03</b>					<b>714.80</b>			
207	06		<b>新闻出版电影</b>	<b>863.82</b>	<b>149.03</b>	<b>149.03</b>					<b>714.80</b>			
207	06	05	出版发行	863.82	149.03	149.03					714.80			
208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0,954.57</b>	<b>9,747.23</b>	<b>9,747.23</b>					<b>1,043.69</b>	<b>163.65</b>		
208	02		<b>民政管理事务</b>	<b>5,213.35</b>	<b>5,033.70</b>	<b>5,033.70</b>					<b>16.00</b>	<b>163.65</b>		
208	02	01	行政运行	2,616.91	2,616.91	2,616.91								
208	02	03	机关服务	118.18	118.18	118.18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88.36	672.36	672.36					16.00			
208	02	09	老龄事务	734.09	734.09	734.09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55.82	892.17	892.17							163.65	
208	05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2,110.59</b>	<b>2,110.59</b>	<b>2,110.59</b>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3.16	543.16	543.1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4.72	474.72	474.7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8.47	728.47	728.4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4.24	364.24	364.24								
208	10		<b>社会福利</b>	<b>2,848.94</b>	<b>1,842.94</b>	<b>1,842.94</b>					<b>1,006.00</b>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848.94	1,842.94	1,842.94						1,006.00		
<b>208</b>	<b>20</b>		<b>临时救助</b>	<b>781.69</b>	<b>760.00</b>	<b>760.00</b>						<b>21.69</b>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781.69	760.00	760.00						21.69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732.93</b>	<b>732.93</b>	<b>732.93</b>								
<b>210</b>	<b>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732.93</b>	<b>732.93</b>	<b>732.93</b>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33	182.33	182.3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1.88	231.88	231.8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8.71	318.71	318.71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546.36</b>	<b>546.36</b>	<b>546.36</b>								
<b>221</b>	<b>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546.36</b>	<b>546.36</b>	<b>546.36</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46.36	546.36	546.36								
<b>229</b>			<b>其他支出</b>	<b>4,288.97</b>	<b>3,854.00</b>			<b>3,354.00</b>	<b>500.00</b>				<b>434.97</b>	
<b>229</b>	<b>60</b>		<b>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b>	<b>4,288.97</b>	<b>3,854.00</b>			<b>3,354.00</b>	<b>500.00</b>				<b>434.97</b>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288.97	3,854.00			3,354.00	500.00				434.97	
<b>230</b>			<b>转移性支出</b>	<b>111,175.00</b>	<b>111,175.00</b>	<b>80,050.00</b>		<b>31,125.00</b>						
<b>230</b>	<b>02</b>		<b>一般性转移支付</b>	<b>80,050.00</b>	<b>80,050.00</b>	<b>80,050.00</b>								
230	02	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0,050.00	80,050.00	80,050.00								
<b>230</b>	<b>04</b>		<b>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b>	<b>31,125.00</b>	<b>31,125.00</b>			<b>31,125.00</b>						
230	04	06	社会保障和就业	31,125.00	31,125.00			31,125.00						
			<b>总计</b>	<b>128,594.39</b>	<b>126,237.29</b>	<b>91,258.29</b>		<b>34,479.00</b>	<b>500.00</b>			<b>1,758.49</b>	<b>598.62</b>	

表 3

##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b>教育支出</b>	<b>32.75</b>	<b>2.75</b>	<b>30.00</b>
205	08		<b>进修及培训</b>	<b>32.75</b>	<b>2.75</b>	<b>30.00</b>
205	08	03	培训支出	32.75	2.75	30.00
207			<b>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b>	<b>863.82</b>	<b>187.82</b>	<b>676.00</b>
207	06		<b>新闻出版电影</b>	<b>863.82</b>	<b>187.82</b>	<b>676.00</b>
207	06	05	出版发行	863.82	187.82	676.00
208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10,954.57</b>	<b>7,752.23</b>	<b>3,202.34</b>
208	02		<b>民政管理事务</b>	<b>5,213.35</b>	<b>3,798.70</b>	<b>1,414.65</b>
208	02	01	行政运行	2,616.91	2,616.91	
208	02	03	机关服务	118.18	118.18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88.36	387.36	301.00
208	02	09	老龄事务	734.09	424.09	31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55.82	252.17	803.65
208	05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2,110.59</b>	<b>2,110.59</b>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3.16	543.1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4.72	474.7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8.47	728.4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4.24	364.24	
208	10		<b>社会福利</b>	<b>2,848.94</b>	<b>1,842.94</b>	<b>1,006.00</b>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2,848.94	1,842.94	1,006.00
208	20		<b>临时救助</b>	<b>781.69</b>		<b>781.69</b>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781.69		781.69
210			<b>卫生健康支出</b>	<b>732.93</b>	<b>732.93</b>	
210	11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732.93</b>	<b>732.93</b>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33	182.3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1.88	231.8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8.71	318.71	
221			<b>住房保障支出</b>	<b>546.36</b>	<b>546.36</b>	
221	02		<b>住房改革支出</b>	<b>546.36</b>	<b>546.36</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46.36	546.36	
229			<b>其他支出</b>	<b>4,288.97</b>		<b>4,288.97</b>
229	60		<b>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b>	<b>4,288.97</b>		<b>4,288.97</b>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288.97		4,288.97
230			<b>转移性支出</b>	<b>111,175.00</b>		<b>111,175.00</b>
230	02		<b>一般性转移支付</b>	<b>80,050.00</b>		<b>80,050.00</b>
230	02	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0,050.00		80,050.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30	04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31,125.00		31,125.00
230	04	06	社会保障和就业	31,125.00		31,125.00
			总计	128,594.39	9,222.08	119,372.31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一、财政拨款（补助）</b>	<b>126,237.29</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91,258.2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34,979.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32.75	32.7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3	149.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7.23	9,747.2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2.93	732.9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6.36	546.3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3,854.00		3,854.00	
		230 转移性支出	111,175.00	80,050.00	31,125.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收入总计</b>	<b>126,237.29</b>	<b>支出总计</b>	<b>126,237.29</b>	<b>91,258.29</b>	<b>34,979.00</b>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b>教育支出</b>	<b>32.75</b>	<b>2.75</b>	<b>30.00</b>
205	08		<b>进修及培训</b>	<b>32.75</b>	<b>2.75</b>	<b>30.00</b>
205	08	03	培训支出	32.75	2.75	30.00
207			<b>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b>	<b>149.03</b>	<b>149.03</b>	
207	06		<b>新闻出版电影</b>	<b>149.03</b>	<b>149.03</b>	
207	06	05	出版发行	149.03	149.03	
208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9,747.23</b>	<b>7,752.23</b>	<b>1,995.00</b>
208	02		<b>民政管理事务</b>	<b>5,033.70</b>	<b>3,798.70</b>	<b>1,235.00</b>
208	02	01	行政运行	2,616.91	2,616.91	
208	02	03	机关服务	118.18	118.18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672.36	387.36	285.00
208	02	09	老龄事务	734.09	424.09	31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92.17	252.17	640.00
208	05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2,110.59</b>	<b>2,110.59</b>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3.16	543.1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74.72	474.7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8.47	728.4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4.24	364.24	
208	10		<b>社会福利</b>	<b>1,842.94</b>	<b>1,842.94</b>	
208	1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842.94	1,842.94	
208	20		<b>临时救助</b>	<b>760.00</b>		<b>760.00</b>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760.00		760.00
210			<b>卫生健康支出</b>	<b>732.93</b>	<b>732.93</b>	
210	11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732.93</b>	<b>732.93</b>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2.33	182.3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1.88	231.8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8.71	318.71	
221			<b>住房保障支出</b>	<b>546.36</b>	<b>546.36</b>	
221	02		<b>住房改革支出</b>	<b>546.36</b>	<b>546.36</b>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46.36	546.36	
230			<b>转移性支出</b>	<b>80,050.00</b>		<b>80,050.00</b>
230	02		<b>一般性转移支付</b>	<b>80,050.00</b>		<b>80,050.00</b>
230	02	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0,050.00		80,050.00
			<b>总计</b>	<b>91,258.29</b>	<b>9,183.29</b>	<b>82,075.00</b>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7,174.54</b>	<b>7,174.54</b>	
301	01	基本工资	1,940.55	1,940.55	
301	02	津贴补贴	953.41	953.41	
301	03	奖金	998.60	998.60	
301	07	绩效工资	686.28	686.2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8.47	728.4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64.24	364.2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1.69	441.6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8.71	318.7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65	59.6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46.36	546.3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6.59	136.59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978.18</b>		<b>978.18</b>
302	01	办公费	202.07		202.07
302	02	印刷费	8.00		8.00
302	05	水费	34.39		34.39
302	06	电费	29.71		29.71
302	07	邮电费	21.13		21.13
302	08	取暖费	308.85		308.85
302	11	差旅费	142.03		142.03
302	16	培训费	2.75		2.7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20		2.20
302	28	工会经费	100.65		100.6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76		61.76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0		12.5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15		52.15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030.56</b>	<b>1,030.56</b>	
303	01	离休费	75.29	75.29	
303	02	退休费	865.56	865.56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71	89.71	
		<b>总计</b>	<b>9,183.29</b>	<b>8,205.11</b>	<b>978.18</b>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建 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建 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b>		<b>80,990.00</b>		<b>1,945.51</b>	<b>79,039.00</b>			<b>5.49</b>					
205			<b>教育支出</b>		<b>30.00</b>		<b>30.00</b>									
205	08		<b>进修及培训</b>		<b>30.00</b>		<b>30.00</b>									
205	08	03	培训支出	民政综合事务管理经费	30.00		30.00									
208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910.00</b>		<b>862.51</b>	<b>42.00</b>			<b>5.49</b>					
208	02		<b>民政管理事务</b>		<b>910.00</b>		<b>862.51</b>	<b>42.00</b>			<b>5.49</b>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自治区行政区划调整重大专项项目	260.00		260.00									
208	02	09	老龄事务	购买老龄事业发展政策研究服务项目	10.00		1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民政事业专项经费	120.00		12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民政综合事务管理经费	520.00		472.51	42.00			5.49					
230			<b>转移性支出</b>		<b>80,050.00</b>		<b>1,053.00</b>	<b>78,997.00</b>								
230	02		<b>一般性转移支付</b>		<b>80,050.00</b>		<b>1,053.00</b>	<b>78,997.00</b>								
230	02	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 权转移支付支出	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9,740.00			29,740.00								
230	02	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 权转移支付支出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 护理补贴	28,275.00			28,275.00								
230	02	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 权转移支付支出	民办非营利养老机构资助经费	545.00			545.00								
230	02	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 权转移支付支出	转型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原农村 幸福大院）运转补助经费	1,053.00		1,053.00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30	02	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80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自治区补助资金	20,437.00			20,437.00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救助管理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b>		<b>760.00</b>		<b>479.49</b>	<b>279.91</b>			<b>0.6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760.00</b>		<b>479.49</b>	<b>279.91</b>			<b>0.60</b>					
<b>208</b>	<b>20</b>		<b>临时救助</b>		<b>760.00</b>		<b>479.49</b>	<b>279.91</b>			<b>0.60</b>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资金项目	500.00		378.20	121.20			0.6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60.00		101.29	158.71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名标准化中心</b>		<b>25.00</b>		<b>24.50</b>				<b>0.5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5.00</b>		<b>24.50</b>				<b>0.50</b>					
<b>208</b>	<b>02</b>		<b>民政管理事务</b>		<b>25.00</b>		<b>24.50</b>				<b>0.50</b>					
208	02	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地名标准化专项业务经费	25.00		24.50				0.50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大学</b>		<b>300.00</b>		<b>296.50</b>				<b>3.50</b>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300.00</b>		<b>296.50</b>				<b>3.50</b>					
<b>208</b>	<b>02</b>		<b>民政管理事务</b>		<b>300.00</b>		<b>296.50</b>				<b>3.50</b>					
208	02	09	老龄事务	老龄事务项目	300.00		296.50				3.50					
			<b>总计</b>		<b>82,075.00</b>		<b>2,746.00</b>	<b>79,318.91</b>			<b>10.09</b>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9			其他支出	3,854.00			3,854.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854.00			3,854.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854.00			3,854.00
230			转移性支出	31,125.00			31,125.00
230	04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31,125.00			31,125.00
230	04	06	社会保障和就业	31,125.00			31,125.00
			总计	34,979.00			34,979.00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2.20	2.20		
<b>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b>	<b>61.76</b>	<b>61.76</b>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76	61.76		
<b>总计</b>	<b>63.96</b>	<b>63.96</b>		

表 11

##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b>	<b>1,509.00</b>	<b>242.00</b>	<b>1,267.00</b>	
政府购买保障低收入人口服务项目	410.00		410.00	
政府购买精康融合行动服务项目	24.00		24.00	
政府购买社会组织基层为民社会工作服务示范项目	247.00		247.00	
政府购买社会养老服务项目	104.00		104.00	
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396.00		396.00	
自治区行政区划调整重大专项项目	170.00	170.00		
购买老龄事业发展政策研究服务项目	10.00	10.00		
民政综合事务管理费	62.00	62.00		
乡镇街道儿童关爱服务项目	86.00		86.00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救助管理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b>	<b>397.69</b>	<b>397.69</b>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资金项目	296.40	296.40		
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1.29	101.29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名标准化中心</b>	<b>20.80</b>	<b>20.80</b>		
地名标准化专项业务经费	20.80	20.80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事业服务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b>	<b>645.00</b>		<b>645.00</b>	
政府购买保障低收入人口服务项目	364.00		364.00	
政府购买社会组织基层为民社会工作服务示范项目	39.00		39.00	
政府购买社会养老服务项目	242.00		242.00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b>	<b>100.00</b>		<b>100.00</b>	
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实施孤残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	100.00		100.00	
<b>新疆静宁医院</b>	<b>170.00</b>		<b>170.00</b>	
新疆静宁医院采购医疗康复专业服务项目	170.00		170.00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大学</b>	<b>482.56</b>	<b>67.36</b>	<b>415.20</b>	
政府购买社会养老服务项目	415.20		415.20	
老龄事务项目	67.36	67.36		
<b>总计</b>	<b>3,325.05</b>	<b>727.85</b>	<b>2,597.20</b>	

表 12

##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民政厅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b>	<b>42.67</b>	<b>42.67</b>			<b>42.67</b>				
支持乡村振兴公益事业发展项目	27.21	27.21			27.21				
特定目标 10008U	15.46	15.46			15.46				
<b>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事业服务中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b>	<b>555.95</b>	<b>555.95</b>			<b>555.95</b>				
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示范项目	124.35	124.35			124.35				
支持乡村振兴公益事业发展项目	4.87	4.87			4.87				
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278.55	278.55			278.55				
特定目标 100109	148.19	148.19			148.19				
<b>总计</b>	<b>598.62</b>	<b>598.62</b>			<b>598.62</b>				

###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自治区民政厅2026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自治区民政厅2026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128,594.39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转移性支出。

#### 二、关于自治区民政厅2026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自治区民政厅部门收入预算128,594.39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91,258.29万元，占70.97%，比上年预算增加20,964.80万元，增长29.82%，主要原因是2026年80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自治区补助资金项目由自治区本级彩票公益金调整列入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34,479.00万元，占26.81%，比上年预算减少3,454.00万元，下降9.11%，主要原因是2026年80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自治区补助资金项目由自治区本级彩票公益金调整列入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500.00万元，占0.39%，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6年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自治区“福康工程-困难残障人员配置康复辅具”项目预算与2025年一致。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758.49 万元，占 1.37%，比上年预算减少 287.97 万元，下降 14.07%，主要原因是民政康复中心医疗成本性支出项目预算较上年减少。

财政拨款结转 598.62 万元，占 0.47%，比上年预算增加 74.96 万元，增长 14.31%，主要原因是养老服务能力提升、支持乡村振兴公益事业发展、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示范等项目资金结转至 2026 年，财政拨款结转预算资金较上年增加。

### 三、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支出预算 128,594.3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222.08 万元，占 7.17%，比上年预算增加 622.06 万元，增长 7.23%，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在职和退休人员增加，预算增加。

项目支出 119,372.31 万元，占 92.83%，比上年预算增加 16,675.73 万元，增长 16.24%，主要原因是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自治区补助资金项目预算较上年增加。

### 四、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6,237.2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1,258.2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4,979.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32.75 万元，主要用于干部人才培训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3 万元，主要用于出版发行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47.2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机关服务、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老龄事务、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社会福利事业单位、流浪乞

讨人员救助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732.9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546.3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转移性支出 80,050.00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其他支出 3,854.00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自治区“福康工程”残疾人康复辅具配置项目、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实施孤残医疗康复“明天计划”等项目；转移性支出 31,125.00 万元，主要用于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项目、政府购买保障低收入人口服务项目、政府购买精康融合行动服务项目和自治区本级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儿童福利、社会公益类等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包括：0.00 万元。

## 五、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91,258.2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183.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44.80 万元，增长 8.83%，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在职和退休人员增加，预算增加。

项目支出 82,07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220.00 万元，增长 32.69%，主要原因是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自治区补助资金项目预算较上年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 1.教育支出（类）32.75 万元，占 0.04%。
-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49.03 万元，占 0.16%。
-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747.23 万元，占 10.68%。

- 4.卫生健康支出（类）732.93 万元，占 0.80%。
- 5.住房保障支出（类）546.36 万元，占 0.60%。
- 6.转移性支出（类）80,050.00 万元，占 87.72%。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2.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2.7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培训经费按规定编列培训支出，经费较上年增加。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出版发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49.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68 万元，增长 8.50%，主要原因是自治区老年康乐报社人员职级正常晋升，经费较上年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616.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8.37 万元，增长 6.88%，主要原因是自治区民政厅机关行政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正常晋升，经费较上年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18.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0.58 万元，下降 61.72%，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自治区民政厅机关事业在职人员减少，经费较上年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72.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6.57 万元，下降 3.8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行政区划重大专项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老龄事务(项):2026年预算数为734.0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9.75万元,下降11.96%,主要原因是自治区老年大学老龄事务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892.1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29万元,下降2.01%,主要原因是因机构改革,自治区社会工作人才资源开发中心划转至自治区党委社会工作部,经费较上年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年预算数为543.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4.78万元,增长4.78%,主要原因是行政退休人员增加,经费较上年增加。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年预算数为474.7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7.58万元,下降12.46%,主要原因是事业退休人员减少,经费较上年减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728.4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1.91万元,增长12.6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364.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4.39万元,增长3,597.87%,主要原因是2026年按政策规定新增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款项,经费较上年增加。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2026年预算数为1,842.9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6.41万元，增长7.99%，主要原因是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和新疆静宁医院在职人员增加，经费较上年增加。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0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2026年未安排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76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0.00万元，增长8.57%，主要原因是自治区救助管理站2026年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预算较上年增加。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182.3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16万元，增长30.08%，主要原因是行政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正常晋升，经费较上年增加。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231.8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0.51万元，增长21.17%，主要原因是事业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正常晋升，经费较上年增加。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318.7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59万元，增长4.80%，主要原因是行政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正常晋升，经费较上年增加。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546.3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02万元，增长4.80%，主要原因是事业在职人员职务职级正常晋升，经费较上年增加。

19.转移性支出（类）一般性转移支付（款）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项）：2026年预算数为80,05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975.00万元，增长35.51%，主要原因是2026年80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自治区补助资金项目由自治区本级彩票公益金调整列入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经费较上年增加。

#### 六、关于自治区民政厅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自治区民政厅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183.2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205.1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978.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关于自治区民政厅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一）项目名称：民政事业专项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民法典（婚姻家庭编）》、《婚姻登记条例》、《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基金会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转发国家物价局、财政部〈关于发布民政

系统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及标准的通知》的通知》(新价非字[1992]133号);《关于更改婚姻证件内芯水印等问题的通知》(民事函[1996]221号);《关于启用新式婚姻登记证等问题的通知》(民办函[2003]166号)

预算安排规模:12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印制婚姻登记证书85.5万元,印制社会组织法人证书6万元,印制基层组织法人证书、换届当选证28.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二)项目名称: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民政部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23]88号)、《关于修改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社[2021]156号)、《关于进一步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新党办发[2021]8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自治区以下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19]99号)、《自治区民政厅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提高2025年城乡低保等救助保障标准工作方案〉的通知》(新民发[2025]74号)

预算安排规模:29,74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乌鲁木齐市860万元、伊犁州3107万元、塔城地区514万元、阿勒泰地区651万元、克拉玛依市265万元、博州244万元、昌吉州880万元、哈密市217万元、吐鲁番市458万元、

巴州 1294 万元、阿克苏地区 3082 万元、克州 1170 万元、喀什地区 10597 万元、和田地区 640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标准：按规定社会救助标准

补贴范围：14 个地、州、市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

补贴方式：按照政策规定的社会救助标准进行补贴

发放程序：按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规定程序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保障城乡低保对象和特困人员生活，落实孤儿基本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以及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

（三）项目名称：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的意见》（国发〔2015〕52 号）；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联《关于加强残疾人两项补贴精准管理的意见》（民发〔2022〕79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新政发〔2016〕44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自治区以下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19〕99 号）；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将阿克苏地区阿瓦提县乌什县柯坪县纳入南疆地区财政补助政策范围的通知》（新财预〔2015〕127 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4〕53 号）

预算安排规模：28,27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阿克苏地区 1392 万元、克州 1764 万元、喀什地区 16714 万元、和田地区 840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标准：120 元/人/月标准

补贴范围：喀什地区、和田地区、克州以及阿克苏地区的乌什县、柯坪县和阿瓦提县

补贴方式：按资金支付要求和相关文件按时发放

发放程序：按资金相关规定程序和要求及时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解决喀什地区、和田地区、克州以及阿克苏地区的乌什县、柯坪县、阿瓦提县的困难残疾人生活困难和重度残疾人长期护理困难等问题，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不断提高生活质量，提升幸福感和安全感。

（四）项目名称：民办非营利养老机构资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民办养老服务机构资助办法》（新民发〔2013〕83号）

预算安排规模：54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乌鲁木齐市 156 万元、伊犁州 130 万元、塔城地区 4 万元、阿勒泰地区 47 万元、克拉玛依市 29 万元、博州 14 万元、昌吉州 47 万元、哈密市 5 万元、吐鲁番市 3 万元、巴州 94 万元、克州 4 万元、和田地区 1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转型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原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全面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的实施方案》（新党发〔2025〕8号）、自治区民政厅、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联合印发《自治区推进农村幸福大院转型发展若干措施》（新民发〔2025〕71号）

预算安排规模：1,05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伊犁州 40 万元，塔城地区 5 万元，阿勒泰地区 30 万元，博州 20 万元，昌吉州 40 万元，哈密市 70 万元，吐鲁番市 15 万元，巴州 85 万元，阿克苏地区 250 万元，克州 18 万元，喀什地区 320 万元，和田地区 16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自治区行政区划调整重大专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行政区域界线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53 号）；《行政区划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04 号）；《行政区划管理条例实施办法》（民政部令第 65 号）；关于加强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5〕47 号）；财政部、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的通知（财建〔2009〕17 号）；民政部全国勘界工作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勘界收尾和界线管理工作的通知（民勘办发〔2002〕7 号）；自治区党委组织部等关于印发《自治区关于优化人才发展环境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新党组〔2023〕12 号）；国家版权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使用文字作品支付报酬办法》（2014 年第 11 号）

预算安排规模：26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优化行政区划设置项目 125 万元、开展行政区划图更新工作 100 万元、界线联检工作 3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购买老龄事业发展政策研究服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自治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自治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全部用于开展自治区“敬老月”系列活动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自治区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建立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的通知》（新党办发〔2011〕31 号）、《关于提高全区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5〕75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43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乌鲁木齐市 3021 万元、伊犁州 2342 万元、塔城地区 1198 万元、阿勒泰地区 609 万元、克拉玛依市 419 万元、博州 489 万元、昌吉州 1927 万元、哈密市 981 万元、吐鲁番市 540 万元、巴州 1073 万元、阿克苏地区 1607 万元、克州 581 万元、喀什地区 3913 万元、和田地区 173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标准：80周岁（含）-89周岁 75元/人/月；90周岁（含）-99周岁 150元/人/月；100周岁以上（含）280元/人/月。

补贴范围：14个地、州、市符合条件的老年人

补贴方式：按资金支付要求和相关文件规定补贴

发放程序：按照政策规定的程序及时发放到位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为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补助，解决老年人基本生活困难，提高生活品质 and 生命质量

（九）项目名称：民政综合事务管理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自治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差旅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新政办发〔2014〕77号）、《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赴地方差旅住宿费标准明细表〉的通知》（新财行〔2016〕101号）、《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意见》（中办〔2020〕18号）、《中央和国家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财行〔2016〕540号）、《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55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民政厅机关消防安全服务、设备维修等运转支出341万元，民政福利设施建设项目评审、审计、法律服务等经费135万元，人才能力提升和档案管理74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一十）项目名称：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资金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38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1〕39号）；《城市生活无

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民政部令第24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实施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有关机构编制和经费问题的通知精神”》（财社〔2003〕83号）；《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工作规程的通知》（民发〔2014〕132号）；《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城市流浪乞讨人员中危重病人、精神病人救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新民发〔2006〕122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19〕62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救助管理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返乡救助支出 89.90 万元、生活救助支出 28.70 万元、救助服务支出 351.40 万元、民政福利机构安全生产支出 3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一）项目名称：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国务院第 381 号令）；《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1〕39 号）；《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民政部第 24 号令）；《关于加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身份查询和照料安置工作的意见》（民发〔2015〕158 号）；《民政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城市流浪乞讨人员中危重病人、精神病人救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新

民发〔2006〕122号)；《关于提高全区困难群众救助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19〕62号)；《关于修改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社〔2021〕156号)

预算安排规模：26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救助管理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返乡救助支出90.33万元，医疗救治支出68.38万元，救助服务支出101.2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一般公共预算

补贴标准：按实际救助人数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

补贴方式：按资金支付要求和相关文件按时发放

发放程序：按规定程序发放给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为救助的流浪乞讨人员和未成年人提供食宿、医疗、教育、返乡、安置、帮扶等全面服务，加强服务保障能力，提升救助工作水平，使更多遇困群众享受到党和政府的关爱、社会大家庭的温暖

(一十二)项目名称：地名标准化专项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地名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753号)；《“十四五”全国档案事业发展规划》；自治区档案局《2023年自治区档案工作要点的通知》新档发〔2023〕4号；国家档案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档案安全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档发〔2016〕6号)

预算安排规模：2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名标准化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地名档案规范化管理及维护修复 4.90 万元、地名成果转化开展调研及召开专家论证会 2.70 万元、地图档案电子化处理 1.40 万元、红色地名文化教育基地展厅安全维护 1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三）项目名称：老龄事务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意见》（中发〔2021〕42号）、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关于印发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意见》任务分工方案和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老龄工作的实施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3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大学

资金分配情况：维保检测耗材采购等教育运转费用 84 万元，政府采购安保保洁等辅助性服务费用 205 万元，教材印刷等教育教学经费 1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 八、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34,979.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3,454.00 万元，下降 8.99%。主要原因是 2026 年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自治区补助资金项目由自治区本级彩票公益金调整列入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其中：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3,854.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1,947.00 万元，下降 33.56%。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未安排社会组织能

力提升购买服务辅助性项目、政府购买民政标准化建设项目、支持乡村振兴公益事业发展项目。

2.转移性支出（类）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款）社会保障和就业（项）支出 31,125.0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 1,507.00 万元，下降 4.62%。主要原因是 2026 年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自治区补助资金项目由自治区本级彩票公益金调整列入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九、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63.9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76 万元，公务接待费 2.2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0.29 万元，下降 0.4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与 2025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0.29 万元，下降 0.4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故预算较上年相比减少 0.29 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公务接待标准把控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2026 年与 2025 年公务接待费用安排一致。

## 十一、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委托业务费 3,325.05 万元，其中：

1.地名标准化专项业务经费委托业务费 20.80 万元，主要用于：红色地名文化教育基地展厅安全维护、地图档案电子化、档案脱酸处理等。

2.购买老龄事业发展政策研究服务项目委托业务费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自治区“敬老月”系列活动。

3.老龄事务项目委托业务费 67.36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采购辅助性服务费用，包含采购后勤服务、法律顾问服务、档案数字化及整理、资产贴标服务和内控制度更新及评估服务。

4.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资金项目委托业务费 296.4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救助保障服务费 120 万元、消防及监控安全协管服务费 43 万元、安全处置及应急处置服务费 26 万元、救助人员餐饮保障服务费 33 万元、社工服务费 55.30 万元、法律咨询服务 2.1 万元、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17 万元。

5.民政综合事务管理经费委托业务费 62.0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档案管理、资产管理、审计和法律服务。

6.乡镇街道儿童关爱服务项目委托业务费 86.00 万元，主要用于：儿童领域标准修订评估和儿童护理员能力提升。

7.新疆静宁医院采购医疗康复专业服务项目委托业务费 170.00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医疗康复专业服务和保障困难群众健康体检。

8.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委托业务费 396.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养老服务成效评估、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养老护理员能力提升等。

9.政府购买保障低收入人口服务项目委托业务费 774.00 万元，主要用于：低收入人口认定评估、社会救助和低收入入户宣讲辅助服务等。

10.政府购买精康融合行动服务项目委托业务费 24.00 万元，主要用于：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指导评估等服务。

11.政府购买社会养老服务项目委托业务费 761.20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教育服务素质能力提升、为老宣传教育服务、福利机构安全隐患排查等服务。

12.政府购买社会组织基层为民社会工作服务示范项目委托业务费 286.00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组织评估论证、监督检查辅助和登记管理服务。

13.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委托业务费 101.29 万元，主要用于：救助对象医疗服务和生活护理服务。

14.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实施孤残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委托业务费 10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孤残儿童医疗康复服务。

15.自治区行政区划调整重大专项项目委托业务费 170.00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区划图更新和界线联检服务。

## 十二、关于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598.6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598.62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结转 278.55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基本养老服务综合平台和高龄津贴系统功能改造服务。

2.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示范项目结转 124.35 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平台升级改造等服务。

3.支持乡村振兴公益事业发展项目结转 32.08 万元，主要用于：民政福利设施项目评估等服务。

4.特定目标 10008U 结转 15.46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5.特定目标 100109 结转 148.19 万元，完全不予公开。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自治区民政厅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78.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99 万元，下降 0.81%，主要原因是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从严从紧安排预算。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自治区民政厅政府采购预算 5,380.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11.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16.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853.29 万元。

2026 年，自治区民政厅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814.71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716.65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自治区民政厅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206,220.10 平方米，价值 43,209.33 万元。

2.车辆 91 辆，价值 1,62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5 辆，价值 383.55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价值 12.26 万元；其他车辆 75 辆，价值 1,224.19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693.70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13,291.06 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5 台，部门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7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18.0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8,594.40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30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17,054.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719.69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部门名称 (盖章)</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部门联系人</b>		热孜亚·乃比江	<b>联系电话</b>	18062431121	
<b>年度绩效目标</b>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高质量完成全区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和经济困难家庭老年人家庭养老床位建设任务,帮助我区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改善居住条件,提升居家养老品质;确保儿童信息更新及时、准确,精准掌握基本情况,实现儿童数据动态管理,切实维护儿童合法权益;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护理困难等实际问题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b>年度预算(万元)</b>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500.00	
			本级安排	125,737.29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2,357.11	
		合计:		128,594.40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设定依据</b>	<b>分值权重</b>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低保保障人员	应保尽保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民政部等单位《关于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做好分层分类社会救助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23〕39号)	20
	数量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户数	>=5000户	《自治区推进“十四五”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工作实施方案》(新民规发〔2023〕5号)	15
	数量指标	家庭养老床位建设数量	>=2000户	《关于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全面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的实施方案》(新党发〔2025〕8号)	15
	数量指标	儿童信息动态更新率	>=90%	《关于扎实做好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监测摸排和统计分析工作的通知》(民发〔2024〕17号)	20
	数量指标	惠及困难残疾人生活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群覆盖率	=100%	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联关于加强残疾人两项补贴精准管理的意见(民发〔2022〕79号)	2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80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自治区补助资金			<b>项目负责人</b>	黄春晓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20,437.00	其中：财政拨款	20,437.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按照自治区自治区民政厅、自治区财政厅联合印发《关于提高全区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标准的通知》（新民发〔2025年〕75号），为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资金补助，解决80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困难，提高生活品质和生命质量。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补助发放次数	=12次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惠及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实际占比	>=9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收到资金后30日内	计划标准	按时下达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80周岁(含80周岁)89周岁的老年人补助标准	=75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50元/人/月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90周岁(含90周岁)99周岁的老年人补助标准	=150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120元/人/月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100周岁以上(含100周岁)的老年人补助标准	=280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200元/人/月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高龄老年人的生活质量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有效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8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自治区补助资金				<b>项目负责人</b>	黄春晓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2,047.00	其中：财政拨款	2,047.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按照自治区《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制度》中规定标准，为 8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进行补助，按照每人每年 132 元的标准实施免费体检 1 次，解决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困难，提高生活品质和生命质量。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次数	> =1 次	计划标准	1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受检率	=100 %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惠及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实际占比	=100 %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收到资金后 30 日内	计划标准	按时下达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标准	=132 元/人/年	预算支出标准	132 元/人/年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高龄老年人的生命质量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有效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名标准化中心						
<b>项目名称</b>		地名标准化专项业务经费				<b>项目负责人</b>	杨强娃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25.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1.通过完成 700 幅地图电子化处理，有效促进地名档案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2.通过对红色地名文化教育基地展厅进行安全维护，有效提升展厅安全性和正产运转；3.通过购置一台档案库房设备，维护全区第二次地名普查档案的完整性和安全性。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图档案电子化处理数量	<=700幅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红色地名文化教育基地展厅安全维护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档案库房设备	=1台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购置档案库房设备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地图档案电子化处理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档案装具购置完成时间	2026年5月31日之前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红色地名文化教育基地展厅安全维护成本	<=17.42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档案库房设备成本	<=5000元/台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地图档案电子化处理成本	<=20元/幅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名档案管理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	有效促进	计划标准	-	3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名标准化中心						
<b>项目名称</b>		干部人事档案信息化服务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杨强娃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16.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6.00	
<b>项目总体目标</b>		通过购买1套干部人事档案整理数字化服务，及完成红色地名文化教育基地展厅桌椅配备，有效保障红色地名文化教育基地展厅正常运转。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干部人事档案整理数字化服务数量	=1套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办公设备采购批次	=1批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时限	2026年6月30日之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干部人事档案整理数字化服务费用	<=12.3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办公设备采购费用	<=3.7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红色地名文化教育基地展厅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购买老龄事业发展政策研究服务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王兵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通过开展“敬老月”活动及8个社区开展义诊、反诈宣传、法律咨询等为老服务活动，保障老年人的合法权益，营造老年友好型社会氛围，强化老年人权益保障及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为老服务活动覆盖社区数量	>=8个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敬老月”活动开展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敬老月”活动内容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敬老月”活动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为老服务活动覆盖社区费用	<=0.86万元/个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老年群体对“敬老月”活动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静宁医院						
<b>项目名称</b>		静宁医院医疗成本性支出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权玲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90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90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1.保障工作人员经费，为保障对象提供救治、救助服务，为医院履行职能任务提供人员保障。 2.满足保障对象的服务需求，保障 220 名住院患者服务需求，并为其提供基本生活保障，改善保障对象住院条件。 3.保障医院日常运转支出及设施设备购置，确保机构正常有序运行。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工作人员数量	> =50人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住院患者人数	> =220人	历史标准	220人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医院日常运转数量	> =1家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人员经费	< =3861元/月/人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住院患者经费	< =206.55万元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医院日常运转经费	< =255.65万元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b>项目负责人</b>	韩文炎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28,275.00	其中：财政拨款	28,275.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解决克州、喀什地区、和田地区和阿克苏地区乌什县、柯坪县、阿瓦提县残疾人特殊生活和长期护理等困难，保障生存发展权益，提高生活质量。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对象人数	应补尽补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收到资金后30日内	计划标准	-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标准	=120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助标准	=120元/人/月	预算支出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困难残疾人群覆盖率	>=98%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惠及重度残疾人群覆盖率	>=98%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大学						
<b>项目名称</b>		老龄事务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周瑾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目标1：有效保障本校教学办公场地消防设施等设备正常运行，确保老年大学安全及为老年学员营造良好的环境。目标2：通过开展7项政府采购辅助性服务工作，提高老年教育的可及性，最大限度满足各类老年群体学习需求。目标3：通过召开协会常务理事会议，进一步促进校际交流，促进老年教育事业发展。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政府采购辅助性服务数量	>=7个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老年大学运转面积	>=2.20万平方米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召开协会常务理事会议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辅助性服务验收达标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政府采购辅助性服务按时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各地州老年教育事业	不断发展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老年人服务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康乐报社						
<b>项目名称</b>		老年康乐报社办报经费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王永义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266.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66.00	
<b>项目总体目标</b>		通过保障老年康乐报社 15 名工作人员、8 名编辑记者、报纸出版发行、老龄老干通讯员培训等，提升为老服务宣传工作，着力解决老年人急难愁盼问题的政策措施、工作举措等。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工作人员数量	>=23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老龄老干通讯员培训人次	>=200人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资金支付准确率	>=98%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工作人员费用	<=236万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老龄老干通讯员培训标准	<=250元/人/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为老服务宣传工作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2%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老年康乐报社						
<b>项目名称</b>		老年康乐报社经营收入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王永义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4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1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承办新疆《老年康乐报》两种文字的报纸，通过出版发行新疆《老年康乐报》汉文报纸，年发行期数102期，发行量3.6万份；维吾尔文报纸，年发行期数50期，发行量1.7万份。深入开展文化润疆工作，对国家出台的老年人优惠政策、老年科普知识、法律法规、民政涉老业务工作等开展全方位的宣传，让党的二十大精神在老年人心中落地生根，切实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传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引导各族老年人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老年康乐报》汉文全年期数	=102期	计划标准	102期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老年康乐报》维吾尔文全年期数	=50期	计划标准	50期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汉文报发行数量	>=3.6万份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吾尔文发行数量	>=1.7万份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汉文报发行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维吾尔文报发行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汉文报纸印刷单价	<=0.45元/份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维吾尔文报纸印刷单价	<=0.12元/份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播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正能量	有效传播	计划标准	有效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2%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救助管理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						
<b>项目名称</b>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资金				<b>项目负责人</b>	刘新兵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为救助的流浪乞讨人员和未成年人提供食宿、医疗、教育、返乡、安置、帮扶等全面服务。2026年通过开展不少于180次的街面巡查活动，将会进一步提升救助工作水平，预计接送返乡150人次，自行返乡1000人次，使更多遇困群众享受到党和政府的关爱、社会大家庭的温暖，为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做出积极的贡献。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接送返乡人次	> =150 人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街面巡查专项活动	> =180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流浪乞讨人员自行返乡人次	> =1000 人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返乡率	>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时率	>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时遇困群众救助率	> =90%	计划标准	-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救助人员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民办非营利养老机构资助经费				<b>项目负责人</b>	黄春晓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545.00	其中：财政拨款	545.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通过对 67 个民办养老机构进行资助，能有效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业积极性，增加多元化养老服务供给。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营补贴惠及养老机构数量	> =67个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一次性建设补贴惠及养老机构数量	> =11个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收到资金后 30 日内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办养老机构床位实际使用补助经费	=100元/床位/月	预算支出标准	100元/床位/月	1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民办养老机构一次性开办补贴标准	=5000元/床位	预算支出标准	5000元/床位/月	10	直接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的积极性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本地区民办养老机构对政府优惠政策落实的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						
<b>项目名称</b>		民政康复中心设施维修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张永安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31.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1.00	
<b>项目总体目标</b>		通过对综合楼业务用房一至四层卫生间改造翻新，彻底解决业务用房基础设施老化问题，消除漏水、堵塞等安全隐患，为服务对象提供安全、舒适的康复与服务环境，提升服务满意度；改善工作人员工作条件，提高工作效率，树立民政康复中心良好形象。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改造卫生间数量	>=8 间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改造多功能开水间数量	>=4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 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备正常运转率	=100 %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 指标	改造项目按时开工率	=100 %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装修、水、电预埋安装费用	< =24.8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拆除、垃圾清运费用	<=6.2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升服务环境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						
<b>项目名称</b>		民政康复中心医疗成本性支出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张永安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75.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75.00	
<b>项目总体目标</b>		保障 13 名养老护理人员、政府采购安保和保洁人员服务经费及其 5 个科室材料采购，维持正常运转，以便更好的开展医养康养服务，收治的患者，通过医疗，护理，康复三位一体的关怀性服务，不断增强患者自我意识，提高患者康复水平。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量	>=13人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材料科室	>=5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材料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采购按时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经费	<=69.42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材料成本	<=4.35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民政事业专项经费				<b>项目负责人</b>	董虎山、韩文炎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1.通过2批次共购买婚姻登记证书90万本，满足各族群众婚姻登记需要；确保各婚姻登记机关正常办理婚姻登记业务。2.通过为全区各级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印制社会组织成立登记、变更登记等业务中所需的社会组织法人登记证书4000套，为全区村（居）委会提供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特别法人证书15000套，促进法治在民政领域贯彻实施。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婚姻登记证书数量	>=90万本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社会组织登记证	>=4000套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特别法人证	>=15000套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证书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95%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婚姻登记证书成本	<=1元/本	计划标准	0.95元/本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社会组织登记证成本	<=15元/套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特别法人证成本	<=7元/套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婚姻登记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办理婚姻登记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5%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组织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民政综合事务管理经费				<b>项目负责人</b>		贾俊华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5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5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1.通过开展设施设备维修,机房基础环境维保等工作,保障全厅互联网、视频会议及指挥调度等正常运行,设备设施正常运转。2.通过对民政福利设施建设项目检查、巡回指导、评审和交叉检查,年度计划3次加强民政民生项目资金和福利服务设施项目管理能力。3.通过对50人开展民政人才能力提升专题研修班,促进民政人才队伍建设。4.通过对4个人员发放伤残抚恤金及护理费及工作费用等,保障基本生活。5.购买物业、后勤服务及长期聘用人员3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公楼运转数量	>=1 栋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物业、后勤服务及长期聘用人员数量	>=3 人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伤残抚恤金及护理费发放人数	>=4 人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民政人才能力提升专题研修班人数	>=50 人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民政福利设施建设项目检查次数	>=3 次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审计项目数	>=10 个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民政福利设施建设项目检查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民政人才能力提升专题研修班出勤率	>=95%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设施设备维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保障办公楼运转费用	<=213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民政人才能力提升专题研修班成本	<=550 元/人/天	预算支出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审计项目平均成本	<=1.5 万元/个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民政福利设施建设项目检查经费	<=21.33 万元/次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买物业、后勤服务及长期聘用人员人均成本	<=10.67 万元/月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审计问题整改落实率			>=95%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静宁医院						
项目名称		新疆静宁医院采购医疗康复专业服务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权玲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0.00	其中：财政拨款	17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1.收治困难精神障碍患者 220 人，通过开展各种康复治疗 and 训练，达到改善精神症状，促进康复的目的，提高困难保障对象生活质量。2.通过为困难保障对象开展全面体检 1 次，及时掌握住院患者身体状况，做到疾病早发现、早诊断、早治疗，提升困难保障对象健康水平，减少机构安全隐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保障对象体检人数	>=220人	历史标准	220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困难保障对象体检次数	=1次	历史标准	1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工娱治疗、音乐治疗、松弛治疗、文体训练、作业治疗开展次数	>=15次/季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心理治疗(团体)开展次数	>=3次/季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困难保障对象出院好转率	>=90%	历史标准	9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困难保障对象体检及时率	>=96%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保障对象体检经费	<=994元/人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娱治疗、音乐治疗、松弛治疗、文体训练、作业治疗成本	<=87元/次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心理治疗(团体)成本	<=32元/次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困难保障对象健康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困难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项目名称		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	黄春晓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96.00	其中：财政拨款	39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通过开展养老服务实训等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服务水平，有效提升全区民政服务能力。 2.通过对30个养老机构进行等级评定，有效提升养老服务能力。 3.通过开展全国性友好型社区创建评估活动，有效提升智慧养老宣传推广。 4.通过实施“银龄科普”活动，有效完善老年群体智慧生活上数字融入上的短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技能人才实训人次	>=150人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基层民政拔尖技能人才赴内地集中实训天数	>=30天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国示范性友好型社区创建评估次数	>=30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银龄科普”科普手册编印	>=2000册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养老机构等级评定机构数量	>=30个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技能人才实训出勤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等级评定养老机构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养老服务人才培养按期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服务技能人才实训成本	<=325元/人/天	预算支出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基层民政拔尖技能人才赴内地集中实训成本	<=550元/人/天	预算支出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全国示范性友好型社区创建评估成本	<=1800元/人/次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养老机构等级评定机构成本	<=4500元/机构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银龄科普”科普手册编印成本	<=15元/册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能力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老年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政府购买保障低收入人口服务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樊勇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6,814.00	其中：财政拨款	6,814.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1.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245个低收入人口兜底保障服务项目,协助基层开展低收入人口摸底排查和监测预警、城乡低保对象年度动态管理等工作;2.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第三方机构抽取部分县市入户上门开展社会救助资金专项评估审计、低收入人口兜底保障服务项目绩效评估、低收入人口精准认定专项评估等服务,主动发现困难群众,帮助生活困难群众测算家庭收入状况,解读社会救助政策,确保救助对象精准认定,困难群众生活得到有效保障。3.通过为低收入人口提供政策等入户宣讲服务,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人数在2万人以上(含2万)且户籍人口在20万人(含20万)以上的项目数	>=92个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乡低保人数在2万人以下或户籍人口在20万人以下的项目数	>=153个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专项评估地州数量	>=5个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救助、低收入入户宣讲辅助服务户数	>=23,40万户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救助、低收入人口入户宣讲辅助服务覆盖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收到资金后30日内	计划标准	-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低保人数在2万人以上(含2万)且户籍人口在20万人(含20万)以上的每个县(市、区)补贴标准	<=30万/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城乡低保人数在2万人以下或户籍人口在20万人以下的每个县(市、区)补贴标准	<=20万/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应保尽保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政府购买精康融合行动服务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韩文炎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1,26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6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1.通过政府购买 86 个服务项目，结合全区技术指导及人才能力提升服务项目共同推动精康融合行动扎实开展，进一步健全完善政策体系，加强技术指导、人才培养及督导评估服务，引导社区康复机构的规范化运作，有效提高精神障碍康复服务能力。2.通过对 14 个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机构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机构孵化、开展示范服务等，推动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体系优化布局、服务内容提质增效，增强精神障碍患者及家庭获得感、幸福感。3.支持精神卫生福利机构进行设施设备配置，有效保障精神卫生福利机构服务能力及水平。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购买服务项目个数	>=65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实地指导抽查评估站点数	>=80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服务点位覆盖地州数量	>=14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达标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实地指导抽查评估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收到资金30日内	计划标准	-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实地指导抽查评估按时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购买服务资金标准	<=20万元/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实地指导抽查评估站点费用	<=3000元/站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精神障碍康复服务能力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转型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原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经费			<b>项目负责人</b>	黄春晓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1,053.00	其中：财政拨款	1,053.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自治区对216个转型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原农村幸福大院），每个补助5万元。解决农村困难老年人生活照料问题，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质量。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补贴地州个数	>=12个	历史标准	4个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持转型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原农村幸福大院）运转数量	>=216个	计划标准	207个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转型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原农村幸福大院）利用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收到资金后30日内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转型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原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贴标准	=5万元/年	预算支出标准	5万元/年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村困难老年人生活质量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逐步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村困难老年人服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自治区“福康工程”残疾人康复辅具配置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韩文炎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为符合“福康工程”配置条件的困难残疾人配置康复辅具不少于 966 件，提升康复辅具器具配置服务保障能力和水平，帮助其实现生活自理能力，增加生活自信心，充分感受到党和国家对困难残障人员的关怀。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回服务地州数量	> =4 个	计划标准	4个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辅具配置数量	> =966 件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辅具质量合格率	> =95%	历史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辅具配置按期完成率	=100 %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辅具设备利用率	=100 %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康复辅具器具配置服务保障能力和水平	有效 提升	历史标准	显著 提高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接受“福康工程”配置人员满意度	> =95%	历史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自治区本级彩票公益金支持儿童福利项目资金				<b>项目负责人</b>	徐国强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1,814.00	其中：财政拨款	1,814.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p>1.开展评估接待、帮扶解困、权益保障等工作，全力提供规范化、专业化、精准化服务，为辖区内所有未成年人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法律政策宣传等服务，开展需求评估，提供不少于10次服务，以及针对未成年人提供人际调适、精神慰藉、心理疏导、教育引导等专业性关爱服务，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2.通过开展为期3天的全区儿童护理员能力提升实训提升儿童护理员的专业素养。3.通过儿童领域业务规范研究与编制、评估评审等服务，对已发布的标准进行实施效果评估并为后续的标准制（修）定工作提供依据，可以让推广的标准更加符合实际情况，更好的服务群众。4.支持未成年人救助中心及救助管理站进行提升改造，有效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p>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未保站（项目）数	>=98个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每个未保站开展个案或小组活动次数	>=10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区儿童护理员能力提升实训天数	>=3天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儿童领域业务规范申报项数	>=2项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未成年人救助中心、救助管理站提升改造项目数量	>=2个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全区儿童护理员能力提升实训出勤率	>=9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未成年人服务保障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未成年人救助中心、救助管理站提升改造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级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收到资金后30日内	计划标准	-	4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镇街道人口在3万以上的未保站补助标准	<=20万元/个	计划标准	20万元/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乡镇街道人口在3万以下的未保站补助标准			<=15万元/个	计划标准	15万元/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	不断推动	计划标准	不断加强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未成年人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项目				项目负责人	黄春晓、田鑫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8,306.00	其中：财政拨款	18,30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支持37个公办养老服务机构及社区日间照料中心进行普惠服务提质及消防安全改造,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2.通过为全区公办养老机构所有入住人员及公建民营中兜底保障服务对象,按照116元/人/年进行购买责任险,高效提升公办养老机构责任意识和风险意识,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有效化解潜在风险。3.支持全区30个申报创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实施老年人社会服务项目,有效提升为老服务质量。4.支持5182户经济困难老年人家庭开展适老化改造,提升居家安全性及便利性,增强经济困难老年人的自主生活能力。5.为2010户老年人开展家庭养老床位建设,为5039户老年人开展居家上门服务,提高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水平。6.通过按照不少于60分钟为300元/人的标准,开展老年人助浴(洗浴)试点服务,解决老年人的洗浴困难问题,切实提升养老品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养老服务机构普惠服务提质及消防安全改造项目数量	>=33个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普惠服务提质及消防安全改造项目数量	>=4个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办养老机构责任险投保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家庭养老床位建设户数	>=2010户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户数	>=5182户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创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数量	>=30个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老年人助浴(洗浴)服务人次	>=5000人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居家上门服务户数	>=5039户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普惠服务提质及消防安全改造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责任险受益人数覆盖率	>=90%	历史标准	9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收到资金30日内	历史标准	收到资金30日内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普惠养老服务能力提升和消防安全改造项目费用	<=11323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公办养老机构责任险项目标准	<=116元/人/年	计划标准	116元/人/年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家庭养老床位建设标准	<=5000元/户	预算支出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标准	<=3500元/户	预算支出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创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费用	<=10万元/个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老年人助浴(洗浴)服务标准	<=300元/人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居家上门服务标准	<=5000元/户	预算支出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有效维护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老年人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项目名称		自治区本级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项目				项目负责人	董虎山、韩文炎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72.00	其中：财政拨款	3,07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通过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形式，实施 65 个社会组织基层项目，采用专业指导和资源支持，培育孵化一批具有专业水平的社会组织，提升社会组织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为民政服务对象提供服务。 2.通过开展党建引领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实训，组织开展党建业务交流研讨及示范点观摩，激活社会组织活力。 3.通过支持包括殡仪馆在内的殡葬设施设备配备及改造提升等 3 个项目，提升殡葬服务水平，为丧属提供安全、更好的服务环境，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殡葬服务需求，促进殡葬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4.通过开展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评估，提升服务平台数据及密码安全性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组织基层为民社会工作服务示范项目数量	≥65个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党建引领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实训人次	≥200人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殡仪馆设施设备配备及改造提升项目数量	≥3个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评估类别	≥2种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党建引领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实训出勤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社会组织基层为民社会工作服务示范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殡仪馆设施设备配备及改造提升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补助资金	收到资金后30日内	计划标准	-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组织基层为民社会工作服务示范项目成本	≤20万元/个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殡仪馆设施设备配备及改造提升费用	≤1490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党建引领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实训标准	≤350元/人/天	预算支出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组织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	不断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救助管理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						
<b>项目名称</b>		自治区救助管理站返乡救助和医疗救治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刘新兵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21.69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1.69	
<b>项目总体目标</b>		涉及2024年项目整改资金21.69万元，主要用于为救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提供医疗救治、返乡救助等服务。该项目通过护送返乡9人，医疗救治2人，将会进一步提升救助工作水平，使更多遇困群众享受到党和政府的关爱、社会大家庭的温暖，为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做出积极的贡献。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护送返乡人次	>=9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流浪乞讨人员医疗救治人次	>=2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返乡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及时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救助人员医疗救治支出	<=14.73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救助人员返乡救助支出	<=6.96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临时遇困群众救助率	>=90%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救助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自治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b>项目负责人</b>	樊勇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3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1.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3.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4.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5.对流浪未成年人提供特殊优先保护及教育等专业服务，确保其健康成长。6.开展家庭监护评估、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工作，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外出流浪。7.引导地方合理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和照料护理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符合条件的儿童生活基本得到保障。8.积极为走失、务工不着者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低保保障率	应保尽保	计划标准	应保尽保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特困供养保障率	适度提高	计划标准	适度提高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95%	计划标准	95%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符合条件的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0%	计划标准	9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患病孤残儿童救助率	>=90%	计划标准	9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稳步提高	计划标准	稳步提高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计划标准	不低于上年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计划标准	不低于上年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的县(市、区)比例	>=92%	计划标准	92%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符合条件的儿童认定准确率	>=90%	计划标准	9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向本行政区域各县级财政部门下达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计划标准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3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0%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流浪乞讨人员求助要求当天登记救助率	>=95%	计划标准	95%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低保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9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执行当地支出标准	>=95%	计划标准	9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有所提升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计划标准	及时送返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为走失、务工不着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服务率	>=95%	计划标准	95%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	进一步完善	计划标准	进一步完善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2%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85%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						
<b>项目名称</b>		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实施孤残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张永安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通过为 105 名患病儿童实施手术、康复和配置康复辅具等救助，改善患病儿童生活水平，使患儿得到尽早康复、尽早回归家庭、回归学校、回归社会；组织定点机构开展 1 次病员筛查及宣传，使全区符合救助的患病儿童得到应治尽治。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儿童数量	>=105 人次	计划标准	89 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筛查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救助儿童出院康复率	>=95%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救助儿童平均资助费用	<=0.88 万元/ 人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筛查宣传费用	<=3 万元/ 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患病儿童生活水平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逐步改善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儿童满意率	>=98%	计划标准	98%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自治区行政区划调整重大专项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安宁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预算总额	260.00	其中：财政拨款	26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通过开展3次行政区划设置调研，7条州地级界线联检，12颗界桩巡检及地图调绘等工作，确保完成行政区划图更新，相关行政区划设置及自治区平安边界创建，有效助力国防安全，维护国家主权。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值设置依据</b>	<b>上年完成值</b>	<b>指标分值权重</b>	<b>指标赋分规则</b>	<b>佐证资料</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绘纸质地图	> =12幅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界线联检条数	> =7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巡检界桩数量	> =12颗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实地调研次数	> =3次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行政区划图数量	> =1600套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调绘成果准确性	>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1:5万地图测绘成本	< =3553.550元/幅	行业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国防安全的能力	显著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厅					
<b>项目名称</b>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项目			<b>项目负责人</b>		韩文炎
<b>项目资金（万元）</b>	中央补助	500.00	本级配套	0.00	其他资金：	0.00
<b>项目总体目标</b>	支持民政直属康复辅助器具机构设施设备配置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	“福康工程-困难残障人员配置康复辅具”项目支持地州数量			≥3 个	
	质量指标	辅助器具适配率			=100%	
	时效指标	辅具配置按期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成效			成效显著	
		提升康复辅助器具配置服务保障能力和水平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服务的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自治区民政厅

2026年02月08日